

創造品質 總務處推總品獎

學校要聞

【本報訊】總務處為鼓勵創造品質、提升服務效能；表揚職工在工作崗位上的卓越表現，本學期舉辦「總品獎」，並推選每月職員及工友卓越表現獎。「總品獎」由總務處下7個組參加角逐，將於30日進行現場審查，99年1月25日公布得獎名單，第1名可獲得豐厚獎金。

總務長鄭晃二表示，總務處學習淡品獎的精神設立總品獎，希望從內部做起，繼而向外爭取淡品獎，「我們從10月開始參賽後，便進入三個月的品管季，現在全員都動起來，依指標檢討改進，落實全品管。」

每月卓越表現獎方面，8月至11月獲獎職員分別為郭美蘭、張文馨、楊信洲、黃錦桐；工友為王銘煌、白麗卿、陳美秀、陳高妹。總務處公開表揚，並將其照片張貼於榮譽榜上以茲鼓勵。

鄭晃二表示，有沒有得淡品獎已經不重要，最重要的是跟自己比賽，今天的努力，才能讓明天比昨天更好，因此總品獎的最後二名也可以各得1千元，這是擦去眼淚的費用，希望他們可以再接再厲！